四平市铁西区关于省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序号十二）完成情况的公示

按照《四平市贯彻落实吉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水污染治理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要求，现对四平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向我区反馈的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序号十二）整改完成情况进行公示。

整改任务：城市建成区内雨污分流存在短板漏洞。四平市建成区雨污分流比例远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尤其是老城区合流制管线较为集中，且存在管网老化、破损、雨季溢流等问题。按照辽河治理要求，四平市2020年底应全部完成“十三五”期间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设。截至2020年5月底，四平市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十三五”及“十四五”期间计划应完成的96公里，已完成24公里、在建12公里，正在履行前期手续60公里；梨树县应完成55.14公里，目前完成43公里；伊通县应完成3.786公里，目前完成1.836公里；双辽市应完成27.3公里，目前仅完成2.3公里。目前改造进度仍严重滞后，存在逾期的风险。

7月1日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加密监测报告显示，四平市境内条子河林家断面水质超标。督察组经调阅四平市区市政道路排水管网图，并对铁东区、铁西区的内河，以及红嘴子河、仙马泉河沿线进行详细排查，发现四平铁东和铁西老城区南、北河内区域，大部分未进行雨污分流改造，老城区内没有铺设雨水管网，致使强降雨时雨水灌入污水管网，污水管网超负荷后雨污混流溢出至条子河。

整改目标：

配合市相关部门持续推进雨污分流改造任务。

整改完成情况：

1.按照市直相关单位施工要求，铁西区住建局2021年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逐步对雨污分流进行完善。

2.铁西区2020年20个涉改老旧小区按计划已完成总工程量的50%。

公示时间：2021年 5月 24日至 2021年5月 30 日，共7天。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联系铁西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4-3271578

附件：西区关于省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序号十二）销号公示表

铁西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5 月24日